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 验收监测报告表

---

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

---

建设单位：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编制日期： 2018 年 12 月

---

编制单位：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谷和春

项目负责人：

编制人：

签发日期：

编制单位：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电话： 15951703226

传真： /

邮编： 238100

地址： 含山县清溪镇农民工创业园内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含山县清溪镇农民工创业园内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1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12 月 07-08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含山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 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万元)	25	比例	3.13%
实际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万元)	31	比例	3.87%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告）生态环境部，2018 年 05 月。</p> <p>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4、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5、《关于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含山县环境保护局；含环审[2018]110 号；</p> <p>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p> <p>7、《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p> <p>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p>				

验收监测  
评价标准  
标号  
级别  
限值

1、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值详见下表。

表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4.0
二甲苯	70	15	1.0		1.2

2、水污染物

项目生活污水化粪池、地理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地表径流，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

表 2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L

项目	COD	BOD	pH	氨氮
执行标准	100	30	6-9	15

3、噪声

建设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标准	65dB (A)	55dB (A)

4、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 COD 排放量为 0.0144t/a，氨氮排放量为 0.00192t/a。

项目废气排放总量建议烟（粉）尘、非甲烷总烃总量控制指标分别为 0.2156t/a，0.142t/a。

5、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 表二

### 1、项目概况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位于含山县清溪镇农民工创业园内。企业租赁含山县清溪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2栋单层厂房，占地面积为3000m<sup>2</sup>，投资800万元，通过购买雕刻机、精密锯、电焊机等加工设备，建设喷漆房1间，建成年产会展道具2000件、婚庆道具1000件的生产能力。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版）可知，本项目属于C2110木质家具制造类别。项目由含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进行备案，备案文号为含发改【2018】249号。

为了对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企业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建设项目规划期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建设单位委托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补做环评工作。环评单位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了《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3000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送含山县环境保护局进行审批。含山县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10月24日以含环审[2018]110号文件下达了《关于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3000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项目情况简介如下：

项目名称：年产3000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含山县清溪镇农民工创业园内。厂区北侧、南侧。东侧均为空地，厂区西含山县慧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厂房。详见附图1（项目地理位置图）和附图2（项目周边关系图）。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生态环境部，2018年05月）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规定，我公司结合项目实际建成情况以及《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3000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完成自查确定验收范围为企业年产3000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及其配套的环保工程、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并在此基础上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安徽省

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验收检测，监测时间为2018年12月07-08日。结合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检测报告（见附件）我公司编制完成了本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为该项目的验收及环境科学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 2、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3000m<sup>2</sup>，现有项目建筑面积3000m<sup>2</sup>，项目总投资800万元，实际总投800万。购置主要生产设备：雕刻机、精密锯、电焊机等加工设备，建设喷漆房1间，配套建设相关机械加工设施，形成年产会展道具2000件、婚庆道具1000件的生产能力。项目产能不发生改变。主要工程建设内容见表4。

表4 建设内容对比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区	项目租赁2栋单层厂房，2栋厂房呈南北分布，北侧厂房布置喷漆房、烘干房；南侧厂房布置木材加工区、焊接区；布置精密锯、雕刻机、电焊机等生产设备	企业租赁厂房，设置打磨区面积为100m <sup>2</sup> ，雕刻区面积为150m <sup>2</sup> ，设置喷漆房面积为80m <sup>2</sup> ，烘干房面积为60m <sup>2</sup> 。
辅助工程	办公用房	位于南侧厂房的最南端用于职工日常办公、接待	办公场所位于厂房南侧，面积为150m <sup>2</sup> 。
	原材料堆放区	厂区设置2处原材料堆放区，1处位于北侧厂房的最北端，另外一处位于办公区的北侧，用于各类原材料的存放	企业分别在南北厂房设置原材料堆放区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提供，年给水量为300t	与环评一致，企业用水由市政供给
	排水系统	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接管市政雨水管网，厂区生活污水经地理式一体化设施处置后排入到地表径流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废水经企业建设的地理式一体化设施处理后，达标后排放。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供给，工程用电量为5万kwh/a	企业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职工生活污水经地理式一体化设施处置后排入到地表径流	企业已建地理式一体化设施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处理后外排
	废气治理	切割雕刻粉尘	产尘设备均配备了引风机+吸尘管并与布袋除尘设备相连，粉尘经风机吸入管道后至布袋除尘系统进行除尘，再经排气筒排放（1#排气筒，高度15m，内径0.3m）

	打磨粉尘	打磨工位上配备除尘系统，打磨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通过集气罩+引风机引至布袋除尘器进行除尘，然后经 2#排气筒（15m、0.3m）高空排放	企业每台打磨机均设置集气罩，将打磨粉尘通入布袋除尘，处理后排入 15m 高排气筒（1#）进行排放
	焊接烟尘	每台焊接机各配套 1 个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企业设置 1 台焊接机，配备了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器
	喷漆废气	调漆废气（有机废气）、喷漆喷漆废气（漆雾颗粒、有机废气）、烘干废气（有机废气）经抽风机收集后由管道汇集至 1 套高效过滤棉装置+UV 净化机组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通过 3#排气筒（15m、0.5m）排放。	企业建设喷漆房以及烘干房，喷漆、烘干过程产生的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排入 UV 光解和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入 15m 高排气筒(2#)进行排放。
噪声治理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隔声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	综合利用，外售给废品回收站，临时堆放废木料间	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器收集的烟尘统一收集至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处。收集后统一外售给物质回收部门进行处理
	危废暂存场所	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等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厂区东北侧划分一处 50 m <sup>2</sup> 的危废暂存区，委托有资质部门处理	企业的产生的危险废弃物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等危险废物暂存在危险废弃库，危险废弃库占地面积为 20m <sup>2</sup> ，使用防渗树脂进行防渗处理、并做防漏处理。收集后统一交给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卫生填埋，车间内办公区设置垃圾收集桶	企业生活垃圾以及含油抹布统一收集后交于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 3、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年产量（吨）	备注
1	会展道具	/	2000 件	/
2	婚庆道具	/	1000 件	/

### 4、建设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环评数量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1	雕刻机	广旭赛霸	台	1	1
2	裁板锯	MJ90Z	台	1	1
3	裁板锯	马氏 MJ6132B	台	1	1
4	雕刻机	赛维 SW-1325	台	1	1

5	精密裁板锯	BJCU28M	台	1	1
6	雕刻机	赛维激光机 SW-1325	台	2	2
7	电焊机	/	台	2	2
8	喷漆房	占地面积 50m <sup>2</sup>	间	1	1
9	烘干房	/	间	1	1
10	喷枪	/	个	1	1
11	过滤棉+UV 净化机组装 置+活性炭吸附装置	/	套	1	1
12	中央除尘器	/	套	1	1

### 5、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如下：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年用量 (t)	年消耗量	储存方式
1	免漆板	长*宽=2.44*1.22m 厚度 5cm、12cm	1000张 350m <sup>3</sup> 、210t/a	堆放
2	多层板	长*宽=2.44*1.22m 厚度 9cm	1500张、402m <sup>3</sup> 、 241.2t/a	堆放
3	钢铁	/	2t/a	堆放
4	机油	/	0.05t	桶装
5	PU 底漆	成分见下表	1.19t	桶装，化学品库
6	PU 面漆		1.19t	桶装，化学品库
7	稀释剂		0.595t	桶装，化学品库
8	固化剂		0.595t	桶装，化学品库
9	高效过滤棉	5mm 厚	1.07t (2142.5m <sup>2</sup> )	袋装
10	活性炭	颗粒状	7.78t	袋装

### 项目用漆成分分析一览表

名称	主要成分	百分含量 (%)
PU 底漆	醇酸树脂	50
	乙酸丁酯	22
	二甲苯	10
	甲基异丁酮	18
PU 面漆	醇酸树脂	28
	聚氨酯树脂	30
	二氧化钛	20
	二甲苯	10
	环己酮	12
稀释剂	二甲苯	15
	丙醇	15
	甲基异丁酮	20
	乙酸丁酯	50
固化剂	异氰酸树脂	70
	乙酸丁酯	22
	乙酸乙酯	8

## 6、项目水平衡：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项目用水主要是职工生活用水。其中该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均不在厂区内食宿。此外企业年工作日 300 天，采用一班 8 小时工作制；。因此项目职工生活用水按平均用水量 50L/（人·d），则生活用水量 1t/d（300t/a）。产污系数以 0.80 计，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8t/d（240t/a）。

综上所述，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d

## 7、项目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为 31 万元，占总投资（800 万元）的 3.87%，主要用于废气、固废处理、噪声等治理，详见下表。

序号	类别	治理方案	环评设计 环保投资	实际环 保投资
1	大气 治理	产尘设备均配备了引风机+吸尘管并与布袋除尘设备相连，粉尘经风机吸入管道后至布袋除尘系统进行除尘，再经排气筒排放（1#排气筒，内径 0.3m）	3	22
		打磨工位上配备除尘系统，打磨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通过集气罩+引风机引至布袋除尘器进行除尘，然后经 2#排气筒（15m、0.3m）高空排放	0.5	
		每台焊接机各配套 1 个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0.5	
		调漆废气（有机废气）、喷漆喷漆废气（漆雾颗粒、有机废气）、烘干废气（有机废气）经抽风机收集后由管道汇集至 1 套高效过滤棉装置+UV 净化机组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通过 3#排气筒（15m、0.5m）排放。	6	
2	污水处理	化粪池、地理式污水处理站	5	1
3	噪声防治	优选低噪设备；设隔声、减震基座等	4.0	4
4	固废 治理	生活垃圾收集桶	0.2	4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0.3	
		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	1	
总计（万元）			25	31
总投资（万元）			800	800
环保投资占比（%）			3.13%	3.87%

## 8、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1)、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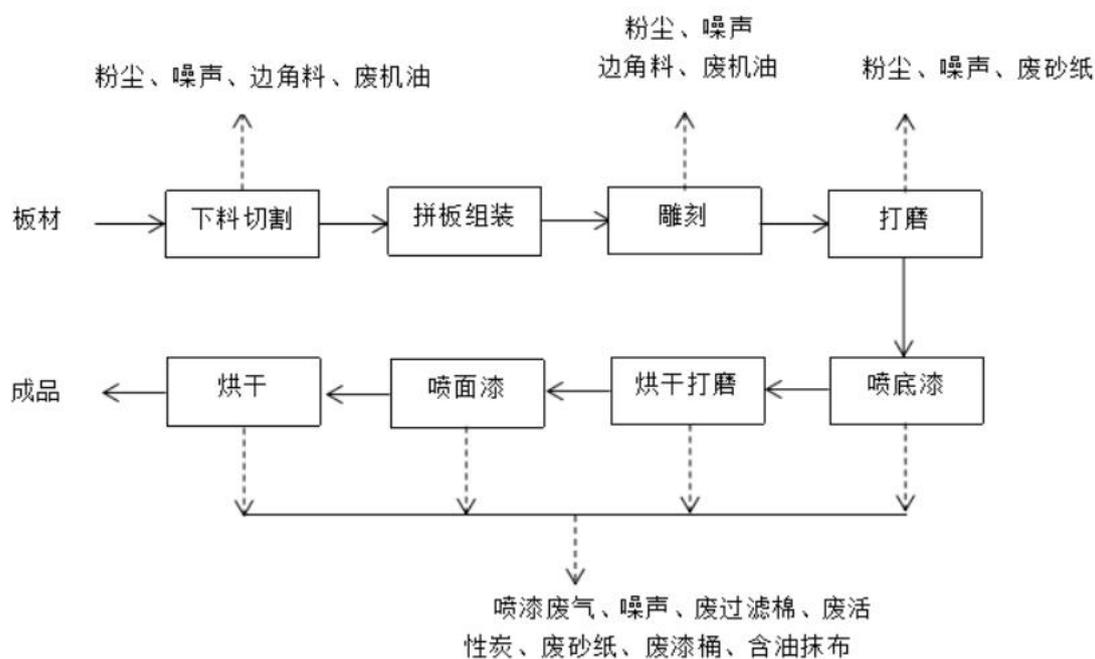


图 2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工艺说明：

(1) 将购买回来的原材料木材，进行检测，确保其含水率符合本项目生产需要，项目外购的木材为加工后的木板，项目区内无需蒸煮和烘干。

(2) 根据客户要求的尺寸和样式进行家具的设计，并根据设计图纸，进行木板的下料，利用精密锯等。

(3) 对加工好的木材人工组装。

(4) 组装后的半成品利用雕刻机按照订单需求雕刻。

(5) 为提高喷漆附着效率，喷漆前需用砂纸对板材表面进行简单的打磨。

(6) 砂光后，根据需要对部分板材进行喷漆，整改后采用的是独立的干式喷漆房，底漆喷 2 遍，约 20 $\mu\text{m}$ ，喷涂表面积约为 9918.6 平方米。喷涂后在烘干房烘干，烘干时间约为 0.5h。面漆喷 1 遍，约 30 $\mu\text{m}$ ，喷涂表面积约为 9918.6 平方米，喷涂后在喷漆房自然烘干，时间约为 0.5h，烘干房采用电烘干。

(7) 成品包装，待售。

检验不合格产品由质量部门做不合格品原因责任分析，并向责任部门反馈。

加工阶段不合格的可以进行进一步加工，组装不合格的可以拆除进行重新组装，喷漆后不合格的进行补漆。生产的产品中少量无法修补的不合格产品进行低价销售。

(2)、喷漆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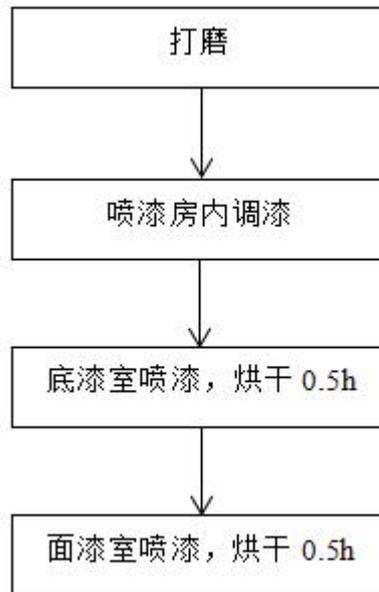


图3 喷漆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说明：

喷涂生产线（喷漆、烘干）：常用的喷涂方法主要有空气喷涂和静电喷涂，本项目喷涂主要采用空气喷涂法，也称有气喷涂、普通喷涂，是以喷枪为工具，利用压缩空气（0.35MPa~0.6MPa）的气流将涂料吹散、雾化并喷在被涂饰件表面，形成连续完整涂层的一种方法。当一定压力的压缩空气从喷嘴的环形孔喷出时，在喷嘴前形成负压，涂料在大气压作用下（或对涂料加压），通过喷嘴中心孔道被抽出，涂料与压缩空气相会后，被分散成微小的涂料颗粒，在被涂饰表面上形成漆膜。

喷涂系统：本项目喷涂件需涂装两道涂层，分别为底漆和面漆。设置1间喷漆房、1间烘干室。喷漆房为封闭式独立房，减小废气外泄。

喷涂系统送排风系统：喷漆室内采用上送风侧排风的形式，排风风机的风量与送风系统送风量相匹配，使操作室内形成微正压，并在喷漆操作面形成稳定的空气流；鲜风供给系统送来的洁净空气经进均压室的均压后再经过无纺布均风层后相对平稳、均匀地压向操作室；干式喷漆室的排气系统主要由阻漆棉、排风风

机和若干排气管道等组成。

本项目喷漆件主要为多层板，底漆喷 2 遍，面漆 1 遍，根据业主提供参数。漆膜总厚度为 70 $\mu\text{m}$ （底漆 40 $\mu\text{m}$ ，面漆 30 $\mu\text{m}$ ），项目总喷漆面积 9918.6 $\text{m}^2/\text{a}$ ，项目各类产品喷涂面积见表 3。

表 3 喷漆工艺各工序参数

序号	处理工序	处理方式	运行温度 $^{\circ}\text{C}$	运行时间 min
1	上件	人工	—	—
2	喷底漆	人工喷枪	常温	12~15
3	烘干	—	65~70	20~30
4	喷面漆	人工喷枪	常温	8~10
5	烘干	—	65~70	20~30
6	下件	人工	—	—

## 9、项目变更汇总

根据现场踏勘，结合《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存在以下变化：

1) 环评文件中企业切割、雕刻、打磨工序设置吸尘管道及集气罩收集粉尘，分别排入 2 套布袋除尘进行处理达标后由 1#和 2#两个排气筒进行排放。企业实际建设过程中将切割、雕刻、打磨工序设置吸尘管道及集气罩收集粉尘统一排入一套布袋除尘系统，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进行排放。

2) 环评文件中原计划危险废弃物暂存处面积为 50 $\text{m}^2$ ，现实际建设过程中危险废弃物暂存处占地面积为 20 $\text{m}^2$ ，

根据上述企业实际建设过程中的变更，核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告）中相关要求，企业实际建设过程的变更减少了污染物的排放。且变更不涉及工艺流程、项目产能等变更，因此不属于重大变更。

### 表三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废气污染源排放及处理措施

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焊接工序中产生的焊接烟尘，下料切割及雕刻时产生的粉尘，打磨粉尘以及喷漆废气。项目废气产生及处置措施如下：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企业木材加工过程中，下料切割以及雕刻的产尘设备均配备了引风机+吸尘管并与布袋除尘设备相连，粉尘经风机吸入管道后至布袋除尘系统进行除尘，再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1#排气筒，内径 0.3m）。此外在焊接过程中将产生一定的焊接烟尘。企业采用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对焊接烟尘进行处理，处理后烟尘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本项目喷漆件主要为多层板材。喷漆上漆方式采用高压辅气喷涂法（又称混气喷涂法），喷漆处理在喷漆房内操作。本项目使用油漆为 PU 漆，使用时按照 2:1:1 配比投入油漆、稀释剂、固化剂在喷漆房内进行调漆。

（本项目不单独设立调漆室，调漆位于喷漆房）。调漆和喷漆产生的废气经 UV 净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2#排气筒）排放。

针对于集气罩以及管道未能补集的有机废气，企业通过安装排气扇以及设置移动式通风设备加强厂区内通风，从而降低无组织废气的排放，较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2、废水污染源排放及处理措施

由项目水平衡分析可知项目废水仅为生活废水，排放量为 0.8t/d。企业生活废水通过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附近沟渠。

根据现场踏勘，企业采用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工艺对厂区生活废水进行处理。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工艺采用 SBR 工艺，以保证污水达标排放。根据污水特征及应执行的排放标准，选用处理规模为 15m<sup>3</sup>/d 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对 COD<sub>Cr</sub>、NH<sub>3</sub>-N 具有较好的去除效果，COD<sub>Cr</sub>、NH<sub>3</sub>-N 的去除率分别能达到 80~82%、50~65%，能够满足本项目污水出水水质要求。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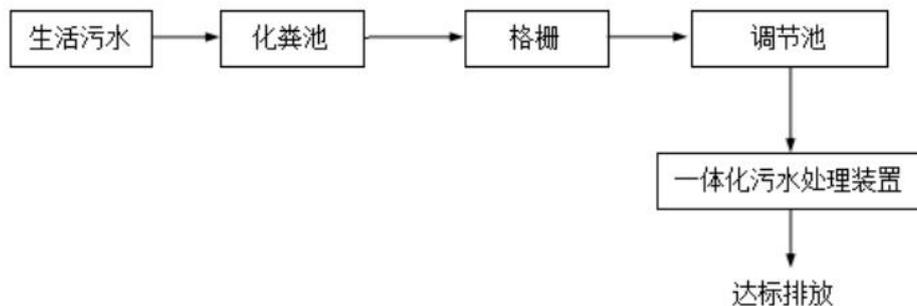


图 4 污水处理工艺

### 3、噪声污染源排放及处理措施

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声压级在 65~90dB(A) 之间。生产设备噪声源强详见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台数	噪声源强[dB(A)]	治理措施	治理后声压级
1	精密锯	3 台	80~85	基础减振， 室内建筑隔声	65
2	雕刻机	4 台	80~85		55
3	喷枪	1 个	65~75		55
4	电焊机	2 台	70~75		50
5	布袋除尘器	7 台	80~90		65
6	焊接烟尘净化器	2 台	80~90		65

企业通过以下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 在选用和购买设备时，采用生产效率高且性能好的先进性设备，噪声产生源强小；

(2) 项目的总体布局上，将生产车间和噪声源强较高的设备布置远离厂区边界，加大了噪声的距离衰减，同时生产设备基本安置在室内；

(3) 针对不同的高噪声设备，采取针对性较强的措施。对强噪声设备采用安装吸声、消声材料措施。对空气流动噪声采用在气流通道上安装消声器装置以降低噪声；

(4) 企业通过在项目区厂界附近种植高大灌木丛，并进行厂区绿化以此来降低噪声的影响。

### 4、固废污染源排放及处理措施

项目区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含油抹布、废边角料、废焊渣、废包装材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机油、废过滤棉、废活性炭。项目固体

废弃物产生处理及排放情况如下：

(1) 一般工业固废：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焊渣，企业统一收集后暂存在一般固废废弃物暂存场所，其中废焊渣放于金属桶中统一放置在一般固体废弃物暂存处。根据现场踏勘企业一般固体废弃物暂存场所占地面积 30m<sup>2</sup>，并对一般固体废弃物暂存场所进行防渗处理。收集后统一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进行处理。

(2) 生活垃圾：项目员工共 20 人，生活垃圾按职工人按 0.5kg/d 计算，产生量为 10kg /d，即 3t/a，其中含油抹布按照生活垃圾统一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

(3) 危险废弃物：项目产生危险废弃物主要有废机油、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在营运过程中项目危废产生量为 10.849t/a。在运行过程中产生危险废弃物统一暂存在危险废弃库，根据现场踏勘可知，企业危险废弃库占地面积为 20m<sup>2</sup>，使用环氧树脂对危险废弃库进行防渗处理，并在危险废弃库周边进行防漏建设。危险废弃物统一收集后交于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从根本上解决了固体废弃物的污染问题，不仅实现了固体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理，避免因固体废弃物堆存对环境造成的影响，而且具有较好的社会、环境和经济效益。

#### **5、地下水污染源排放及处理措施**

为防止项目对地下水的影响，防治措施总原则为“地上污染地上治，地下污染地下防”；坚持源头控制、末端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根据现场踏勘，企业采取以下防渗措施防止营运过程中对地下水的污染：

(1) 企业在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处均使用防渗树脂进行防渗。

(2) 厂区划分为污染区和非污染区，污染区包括生产、贮运装置及污染处理设施区；其它区域为非污染区。根据污染区通过各种途径可能进入地下水环境的各种有毒有害原辅材料、中间物料、产品的泄漏量及其他各类污染物的性质、产生和排放量，将污染区进一步分为一般污染防治区、重点污染防治区。非污染区不进行防渗处理，污染区按照不同分区要求分别设计防渗方案。重点污染防治区和特殊污染防治区参照《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处置工程建设技术要求》（国家环保局2004.4.30颁布试行）和《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01）

制定防渗设计方案。一般污染防治区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制定防渗设计方案。

本项目防渗工程污染防治分区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称	防渗区域及部位	防渗分区等级	实施要求
1	一般固废区	固废区地面	一般	等效粘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 渗透系数 $K \leq 10^{-7}cm/s$
2	喷漆房	喷漆房室内地面	重点	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cm/s$
3	危废暂存库	危废暂存库的室内地面	重点	
4	化学品库	化学品库室内地面	重点	

企业重点防渗区采取混凝土+2mmHDPE 土工膜+混凝土结构形式，防渗结构层渗透系数不应大于  $1.0 \times 10^{-10}cm/s$ ，土工膜（厚度不宜小于1.5mm）。

一般污染防渗措施：固废区采取水泥进行硬化。通过上述措施可使一般污染区个单元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cm/s$ 。

企业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如表 8 所示：

表 8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防治	治理方案	实际建设情况
1	大气治理措施	切割雕刻粉尘	产尘设备均配备了引风机+吸尘管并与布袋除尘设备相连，粉尘经风机吸入管道后至布袋除尘系统进行除尘，再经排气筒排放（1#排气筒，内径0.3m）	企业每台切割雕刻机均设置吸尘管，切割雕刻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吸尘管收集后排入布袋除尘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1#）进行排放。
		打磨粉尘	打磨工位上配备除尘系统，打磨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通过集气罩+引风机引至布袋除尘器进行除尘，然后经 2# 排气筒（15m、0.3m）高空排放	企业每台打磨机均设置集气罩，将打磨粉尘通入布袋除尘，处理后排入 15m 高排气筒（1#）进行排放
		焊接烟尘	每台焊接机各配套 1 个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企业设置 1 台焊接机，配备了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器
		喷漆废气	调漆废气（有机废气）、喷漆喷漆废气（漆雾颗粒、有机废气）、烘干废气（有机废气）经抽风机收集后由管道汇集至 1 套高效过滤棉装置+UV 净化机组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通过 3#排气筒（15m、0.5m）	企业建设喷漆房以及烘干房，喷漆、烘干过程产生的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排入 UV 光解和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入 15m 高排气筒(2#)进行排

			排放。	放。	
2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地理式污水处理站	项目区生活废水经地理式污水处理站处理过后达标后排入附近沟渠	
3	噪声	生产设备	选取低噪音设备，设置减振垫减振基座，安装减振垫，厂房隔声。	已落实	
4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废包装材料	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废包装材料与边角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焊渣统一收集后暂存至一般固体废弃物暂存场所，收集后统一外售给物质回收部门进行处理
			废边角料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废焊渣		
	生活垃圾、含油抹布	购置生活垃圾桶、合理摆放。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生活垃圾以及含油废手套收集后统一交给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	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厂区东北侧划分一处 50 m <sup>2</sup> 的危废暂存区，委托有资质部门处理	企业建设危险废弃物库，危险废弃物统一收集后交于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危废库面积为 20m <sup>2</sup> ，使用防渗树脂进行防渗。	

## 表四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建设和选址可行。环境影响预测结果表明，在采取必要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所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可以得到控制，对周边区域的环境质量影响较小，满足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2、建设项目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项目位于含山县清溪镇农民工创业园内(北纬 31.6385° 东经 117.90776°)，厂区北侧、南侧、东侧均为空地，西侧含山县慧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厂房。租赁厂房面积为 3000 平方米，购置机械设备，形成年产会展婚庆道具的生产规模。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为新建性质，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含发改[2018]249 号)和清溪镇总体规划等的要求。根据《报告表》提出的结论，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内容及采用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 二、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1.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意见及采用的环境标准，该环境影响报告表可作为项目工程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2.项目区实施雨污分流，严禁雨污混流。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要求。

3.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执行《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并按《报告表》及相关标准要求，规范设置排气筒。废气、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和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限值。

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选用低噪

声、振动小的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进行合理布设，并采取隔声、减震安装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要求。

5.妥善处理处置各类固体废弃物。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要做到集中收集，分类处置，防止二次污染。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固废暂存场所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 2001)及修改单的规定要求。危险废物须单独收集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同时执行危险废物处置转移联单管理制度，严禁企业擅自处置，同时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设置和管理严格按《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执行，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准，并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流失、防渗漏等工作。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项目的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更时，应依法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五、项目的环境保护“三同时”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 表五

### 验收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及《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运营处于正常，保障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确保监测具有代表性。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鉴定并在有效期内。

4、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5、无组织排放监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

6、噪声监测方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要求进行，采用等效声级 LAeq 值为评价量，统计声级 L10、L50、L90 作为依据，测量仪器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监测时气象条件满足监测技术要求，从而确保了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可靠性

### 7、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依据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二甲苯	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 增补版)
有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	重量法 GB/T 16157-1996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二甲苯	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 增补版)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本次验收监测对该项目无组织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进行验收监测，环境管理检查等内容同步进行。

2、当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的75%以上时，方可进入现场进行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3、监测项目、点位、频次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排放监测内容见下表8。

表8 监测项目、点位、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厂界四周下风向3个点位、上风向1个点位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总悬浮颗粒物	4次/天，2天	/
1#排气筒出口	总悬浮颗粒物	3次/天，2天	/
2#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3次/天，2天	/
东、西、南、北厂界各布设1个噪声监测点	昼、夜等效声级（Leq）	1次/天，2天	/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企业1#以及2#排气筒进口处由于存在弯管，根据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中“5.1.2 采样位置应优先选择在垂直管段，应避开烟道弯头和断面急剧变化的部位。采样位置应设置在距弯头、阀门变径管下游方向不小于6倍直径，和距上述部门上游方向不小于3倍直径处。对矩形烟道，其当量直径 $D=2AB/(A+B)$ ，式中A、B为边长，采样断面的气流速度最好在5m/s以上。”根据上述要求企业进口处管道无法满足采样条件，因此本次验收未对企业排气筒进口进行采样。

此外，在现场的实际踏勘过程中，企业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仅产生少量的生活废水，生活废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附近沟渠。在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活废水较少，无法满足采样条件。因此未对企业生活废水进行采样检测。

## 表 7

###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当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的 75%以上时，方可进入现场进行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根据项目方提供的工况证明材料（资料见附件），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情况见下表 9。

表 9 项目生产负荷情况表

监测日期	原辅材料名称	年产量	年工作天数	实际产量	实际工况	工况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2018.12.07	会展家具	3000 套	300d	8	80%	≥75%	符合
2018.12.08	会展家具	3000 套	300d	9	90%	≥75%	符合

由上表得知，验收监测期间实际生产工况均能达到设计的 75%以上。因此验收期间，企业生产满足验收工况。

### 2、现场检查结果：

该项目环境管理情况检查内容详见表 10。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详见下表 11。

表 10 环境管理情况检查

	环境管理检查	环境管理内容执行情况
1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本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2	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未建立。项目环境管理由厂区负责人统一负责管理。
3	环保设施建设、运行及维护情况	1) 废水处理设施建设情况：废水为生活废水，企业已建设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生活废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附近沟渠。 2) 废气处理设施建设情况：企业烘干、喷漆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管道及集气罩收集排入 UV 光解以及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2#）进行排放。企业切割、雕刻工艺中产生美的粉尘通过切割机、雕刻机安装的吸气管道及集气罩收集后送入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1#）进行排放。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粉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器收集后，才厂区进行排放。收集的粉尘作为一般固废进行处理。企业在项目区安装排气扇以及设置移动式通风设备，以此加强企业通风，降低无组织废气排放。 3) 防治噪声污染设施建设情况：对主要产噪设备已采取降噪、隔声、减振措施。

表 1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环评要求情况	批复落实情况
1	项目区实施雨污分流，严禁雨污混流。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要求。	园区内实行雨污分流，项目生活废水经过企业自建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附近沟渠。
2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执行《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并按《报告表》及相关标准要求，规范设置排气筒。废气、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和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限值。	根据现场踏勘，企业喷漆、烘干过程中产生的废气通过管道及集气罩收集后排入 UV 光解以及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进行排放。切割、雕刻产生的粉尘通过管道以及集气罩收集后排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进行排放。焊接过程产生的粉尘由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器收集后与车间内排放。收集的粉尘作为一般固废进行处理。
3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选用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进行合理布设，并采取隔声、减震安装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已落实， 过现场监测，噪声达标排放
4	妥善处理处置各类固体废弃物。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要做到集中收集，分类处置，防止二次污染。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固废暂存场所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 2001)及修改单的规定要求。危险废物须单独收集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同时执行危险废物处置转移联单管理制度，严禁企业擅自处置，同时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设置和管理严格按《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执行，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准，并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流失、防渗漏等工作。	已落实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统一收集后放置在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收集后外售给物质回收部门。废活性炭和废油墨统一收集后暂存在危险废弃库，收集后统一交给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其中企业对危险废弃库使用环氧树脂进行防渗处理，并在危险废弃库周边进行防漏措施。

### 3、验收期间监测结果

#### 1)、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温度 (°C)	大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18.12.07	08:00-09:00	2.1	102.4	1.9	东北风

	10:00-11:00	3.9	102.3	2.1	东北风
	14:00-15:00	5.3	102.3	2.0	东北风
	16:00-17:00	2.9	102.4	1.9	东北风
2018.12.08	08:00-09:00	1.2	102.3	1.8	东北风
	10:00-11:00	2.1	102.2	1.9	东北风
	14:00-15:00	2.5	102.2	2.1	东北风
	16:00-17:00	1.1	102.3	2.0	东北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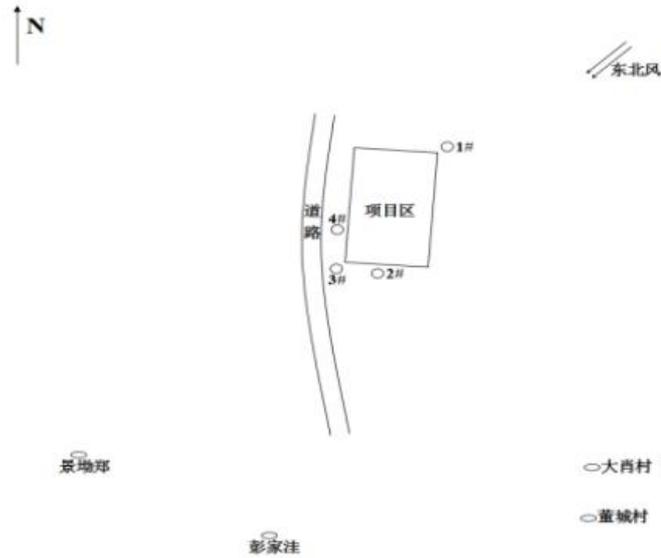
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监测结果见表12所示:

表1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检测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位置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颗粒物 (mg/m <sup>3</sup> )	12.07	①	0.117	0.183	0.200	0.250	1.0	达标
		②	0.150	0.250	0.233	0.267		
		③	0.167	0.217	0.267	0.233		
		④	0.133	0.267	0.283	0.217		
	12.08	①	0.150	0.183	0.233	0.200		
		②	0.117	0.233	0.250	0.267		
		③	0.133	0.217	0.267	0.250		
		④	0.167	0.200	0.283	0.233		
非甲烷 总烃 (mg/m <sup>3</sup> )	12.07	①	1.13	1.96	1.62	1.62	4.0	达标
		②	1.10	1.83	1.92	1.62		
		③	1.05	1.76	1.84	1.94		
		④	1.21	1.70	1.72	1.85		
	12.08	①	1.28	1.96	1.65	1.62		
		②	1.13	1.81	1.87	1.77		
		③	1.19	1.74	1.84	1.67		
		④	1.30	1.66	1.68	1.61		
二甲苯 (mg/m <sup>3</sup> )	12.07	①	<0.01	<0.01	<0.01	<0.01	1.2	达标
		②	<0.01	<0.01	<0.01	<0.01		
		③	<0.01	<0.01	<0.01	<0.01		
		④	<0.01	<0.01	<0.01	<0.01		
	12.08	①	<0.01	<0.01	<0.01	<0.01		
		②	<0.01	<0.01	<0.01	<0.01		
		③	<0.01	<0.01	<0.01	<0.01		
		④	<0.01	<0.01	<0.01	<0.01		
执行标准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根据监测结果，厂界四周无组织废气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下风向各点位、各批次浓度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监测布点图如下：

测点示意图：



备注：“○”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点

2018年12月07-08日测点示意图

3)、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污染源名称	检测项目	计量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2018.12.07			2018.12.08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1#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15	15	15	/	/
	烟道内径	m	0.5	0.5	0.5	0.5	0.5	0.5	/	/
	烟气温度	℃	6.6	6.6	6.7	6.2	6.3	6.4	/	/
	烟气流速	m/s	22.5	22.6	22.4	22.6	22.6	22.4	/	/
	标态流量	Nm <sup>3</sup> /h	15276	15315	15194	15245	15314	15192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20	<20	<20	12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	/	/	3.5	达标
2#喷漆废气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15	15	15	/	/
	烟道内径	m	0.5	0.5	0.5	0.5	0.5	0.5	/	/
	烟气温度	℃	6.7	6.7	6.8	6.7	6.1	6.2	/	/
	烟气流速	m/s	15.5	15.9	16.0	15.9	15.8	16.0	/	/
	标态流量	Nm <sup>3</sup> /h	10539	10778	10886	10832	10639	10872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4.80	4.44	4.55	4.96	4.68	4.31	1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51	0.048	0.049	0.054	0.049	0.047	10	达标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70	达标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	/	/	/	/	1.0	达标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15m高排气筒标准限值									

根据监测结果,企业颗粒物排放浓度为<20mg/m<sup>3</sup>,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范围为4.31mg/m<sup>3</sup>-4.96mg/m<sup>3</sup>。二甲苯排放浓度为<0,02mg/m<sup>3</sup>。因此企业有组织废气排气筒非甲烷总烃、二甲苯各频次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15m高排气筒标准限值。根据上述原因,本次检测未对企业废气进口进出采样检测,因此未计算企业污染物处理效率。

4)、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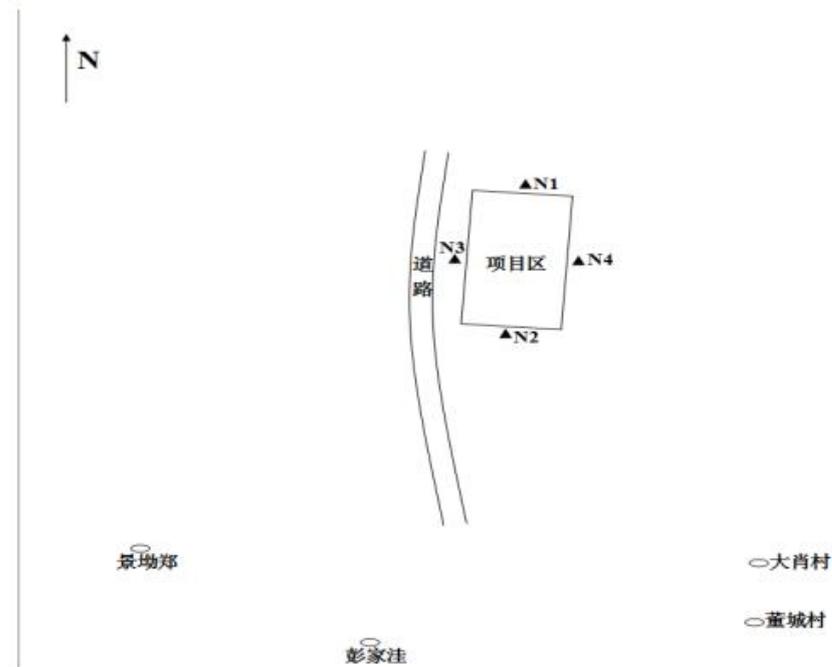
表14 噪声检测结果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采样日期	等效声级 dB (A)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	厂界噪声	2018.12.07	52.3	49.3
			2018.12.08	53.4	47.2
N2	厂界南	厂界噪声	2018.12.07	54.2	48.2
			2018.12.08	54.1	46.3
N3	厂界西	厂界噪声	2018.12.07	53.7	48.1
			2018.12.08	57.2	48.1
N4	厂界北	厂界噪声	2018.12.07	54.1	49.2
			2018.12.08	56.1	47.2
标准限值				65	55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根据监测结果,东、南、西、北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测点示意图:



备注: “▲” 噪声测量监测点

## 表八

### 验收检测结论:

#### 1、项目基本情况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废水、噪声及废弃物。企业喷漆、烘干均在单独密闭车间内进行。各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以及管道收集后通过 UV 光解和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2#）进行排放。切割、雕刻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管道及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2#）进行排放；焊接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移动式收尘器收集后在产区内进行排放，收集的粉尘作为一般固废进行处理。企业在项目区内安装排气扇以及移动式通风设备加强厂区内通风，从而降低企业无组织废气排放。营运期间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附近沟渠。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噪音经建筑物隔声减震衰减后达标。

#### 2、验收监测部分

1) 废气部分：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厂界下风向 3 个点位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甲苯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点最高值。企业喷漆废气排气筒（2#）各频次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 15m 高排气筒对应的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排放限值要求；企业切割、雕刻废气排气筒（1#）各频次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 15m 高排气筒对应的颗粒物排放限值要求；

验收期间无组织废气以及有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2) 厂界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 1#、2#、3#、4#监测点两天的昼、夜间厂界噪声均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验收期间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 3) 总量达标分析

根据有组织监测结果可知，企业非甲烷总烃平均排放浓度为  $4.62\text{mg}/\text{m}^3$ ，监测期间平均风量为  $10757\text{m}^3/\text{h}$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企业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h，因此计算可知，企业非甲烷总烃总量为  $0.119\text{t}/\text{a}$ 。颗粒物平均排放浓度为  $<20\text{mg}/\text{m}^3$ ，监测期间平均风量为  $15256\text{m}^3/\text{h}$ ，因此计算可知，企业颗粒物总量为  $0.183\text{t}/\text{a}$ 。根据环评文件，提出企业非甲烷总烃总量控制指标为  $0.142\text{t}/\text{a}$ ，粉尘总量控制指标为  $0.2156\text{t}/\text{a}$ 。由于非甲烷总烃  $0.119\text{t}/\text{a} < 0.142\text{t}/\text{a}$ ，粉尘  $0.183\text{t}/\text{a} < 0.2156\text{t}/\text{a}$ 。因此企业非甲烷总烃、粉尘总量均达标排放。

### 3、总结论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齐全，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措施及其批复要求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对已经采取的废气治理、噪声治理、声治理措施有效，对项目区环境没有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总体而言，建设项目达到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建议通过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4、验收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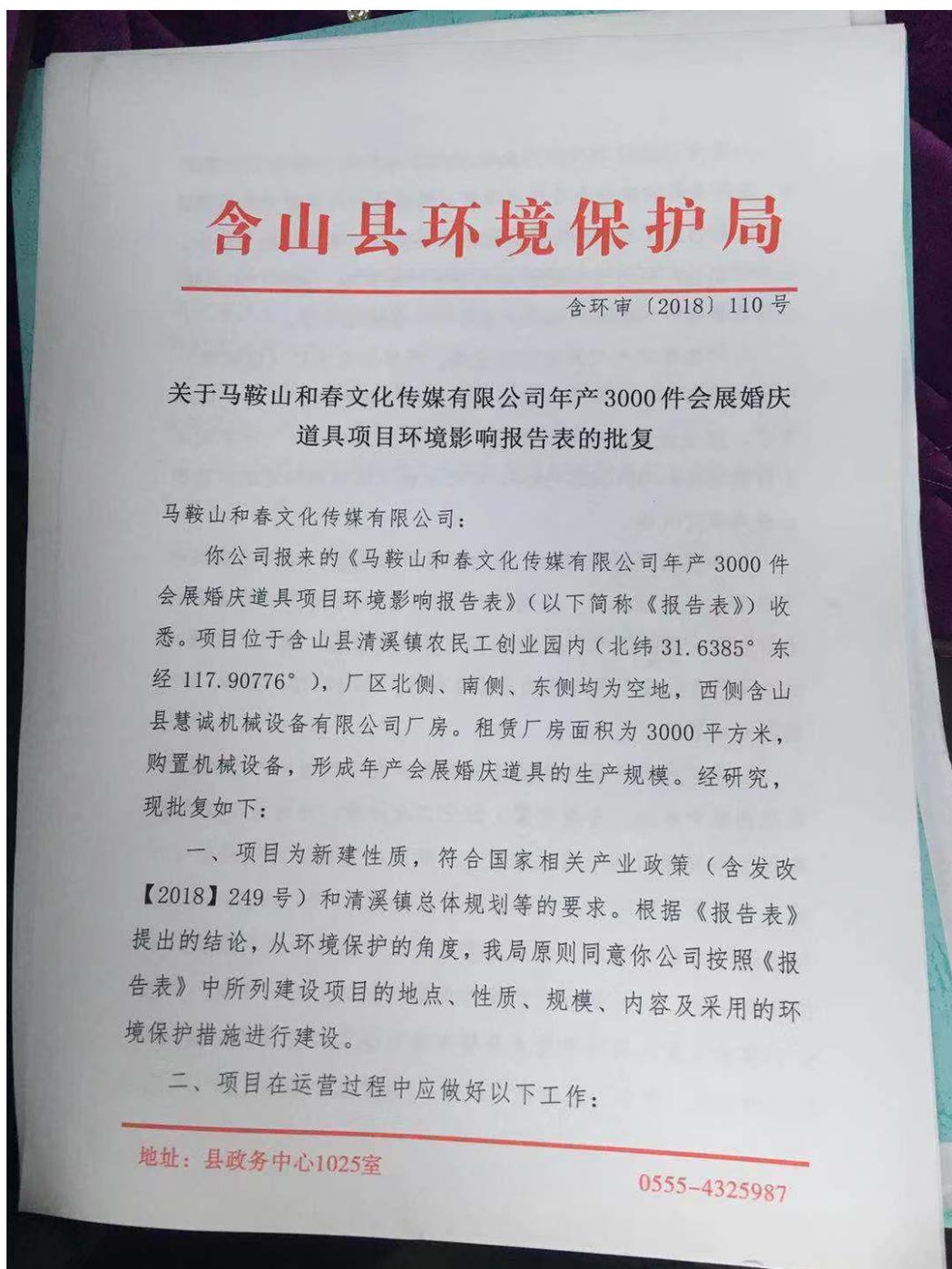
1、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严格环境监督管理，建立环境管理制度、机制并制定负责人，加强各类环境保护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以及非甲烷总烃总量稳定达标排放。

2、项目方应按照环评表及批复的要求，加强环境风险预防和控制，完善生产管理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照相关规程进行操作，将环境风险减小到最低限度。

3、对生产原材料的储存和保管一定要责任到人，保证生产安全。

4、充分利用项目区内可用场地搞好绿化工作，做到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

# 附件 1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 道具项目环评批复



1. 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意见及采用的环境标准，该环境影响报告表可作为项目工程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2. 项目区实施雨污分流，严禁雨污混流。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要求。

3.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执行《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并按《报告表》及相关标准要求，规范设置排气筒。废气、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和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限值。

4.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选用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进行合理布设，并采取隔声、减震安装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要求。

5. 妥善处理处置各类固体废弃物。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要做到集中收集，分类处置，防止二次污染。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固废暂存场所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的规定要求。危险废物须单独收集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同时执行危险废物处置转移联单管理制度，严禁企业擅自处置，同时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设置和管理严格按《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执行，

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准，并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流失、防渗漏等工作。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项目的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更时，应依法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五、项目的环境保护“三同时”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抄送：舍山县环境监察大队

手  
夫

件  
收  
东  
L  
C  
：

附件 2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备案文件

# 含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含发改〔2018〕249 号

2018-340522-89-03-024320

## 关于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备案的通知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道具、婚庆道具项目备案的报告》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核，准予备案。

**项目名称：**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

**建设地点：**安徽省马鞍山市含山县清溪镇农民工创业园

**建设内容及规模：**租赁厂房面积 3000 平方米，购置机械设备，形成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生产规模。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为 8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

请你司收此复后，抓紧完善用地、选址、安全、环保等新开工项目“八项必要”条件后方可开工建设。若有后置许可按有关规定办理。

本备案文件有效期 2 年，自发文之日起计算，在备案文

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应在备案文件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我委申请延期。项目在备案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得批准的，本备案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 项目备案表



---

附件3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3000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标准确认函

## 含山县环境保护局

---

关于确认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3000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函

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请求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3000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函》收悉，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函复如下：

一、环境质量标准

1. 地表水环境：清溪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标准。

2. 空气环境：项目区所在空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二甲苯参照执行《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中居民区一次最高允许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指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规定的标准值（ $2.0\text{mg}/\text{m}^3$ ）。

3. 声环境：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

地址：县政务中心1025室

0555-4325987

---

1. 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地表径流，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

2. 废气：运营期项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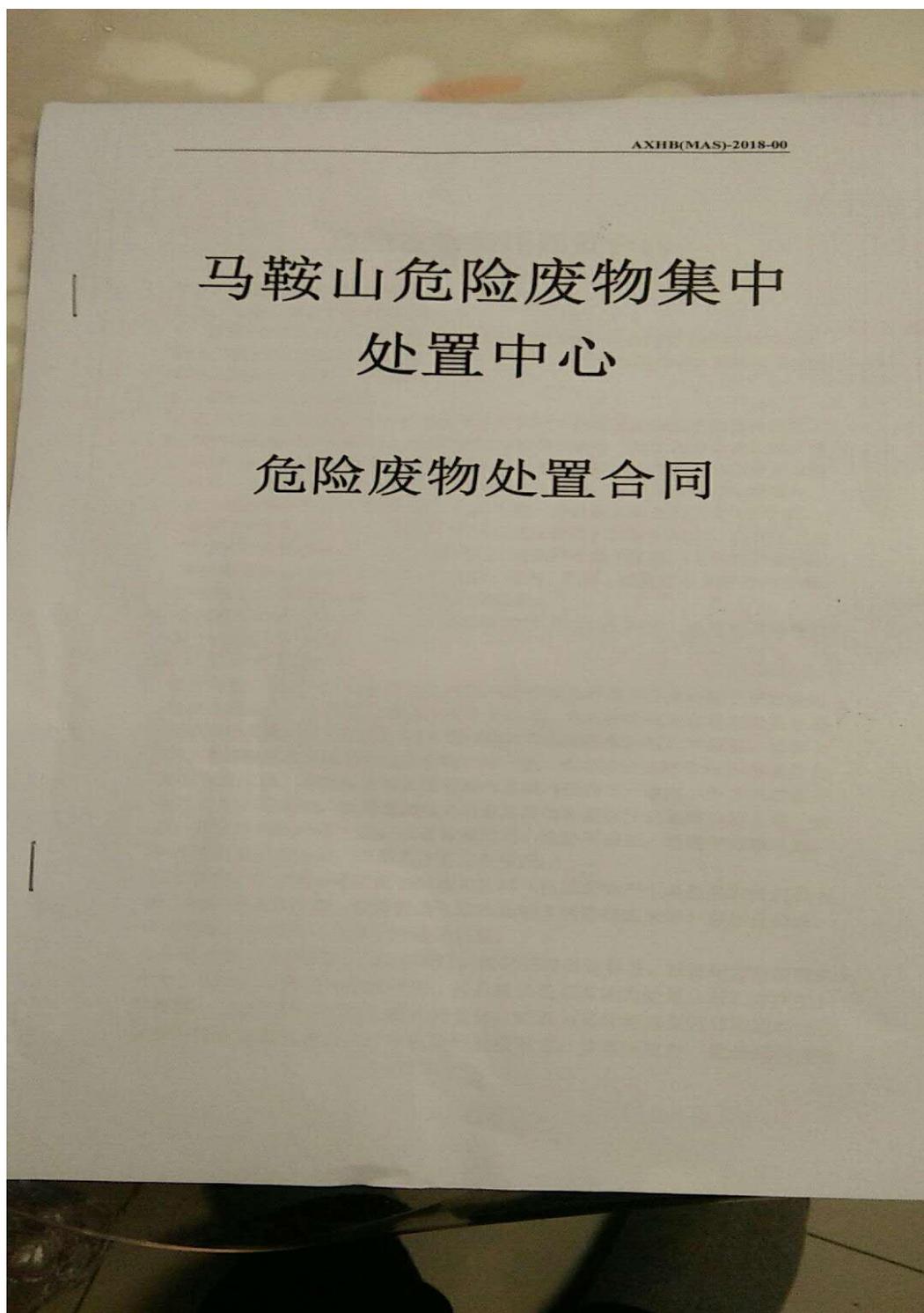
3. 噪声：运营期建设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固废：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

附件 4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危险废弃物处置协议



##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安徽省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转移等相关规定，乙方意委托甲方处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为此双方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 一、服务内容及有效期限

- 1、乙方作为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委托甲方对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处理和处置。
- 2、废物的运输须按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运输规定执行。如由乙方负责运输，须提前 10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申请，以便甲方做好入库准备；如由甲方安排运输，乙方须提前 10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申请，以便甲方安排运输服务，在运输过程中乙方应提供进出厂区的方便，并提供叉车及人工等装卸协助。
-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规定，乙方应负责依法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危险废物转移的申请和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的申报，经批准后始得进行废物转移运输和/或处置。
- 4、合同有效期自 2018 年 12 月 25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24 日，并可于合同终止前 15 天由任一方提出合同续签。

### 二、乙方责任与义务

- 1、乙方有责任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进行安全收集并分类暂存于甲方认可的封装容器内，并有责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在废物的包装容器表面明显处张贴符合国家标准 GB1859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标签，标签上的废物名称同本合同所约定的废物名称一致。乙方的包装物和/或标签若不符合本合同要求、或危险废物标签名称与包装内废物不一致时，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危险废物。如果废物成分与危险废物标签标注的名称本质上是一致的，只是废物名称不一致，或者标签填写、张贴不规范，经过甲方确认后，甲方可以接收该废物，但是乙方有义务整改。
- 2、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废物的相关资料（包括废物产生单位基本情况调查表、废物信息调查表、危险废物包装和运输车辆选择要求等）并加盖公章，作为危险废物性状、包装及运输的依据。
- 3、合同签订前（或处置前），乙方须提供废物的样品给甲方，以便甲方对废物的性状、包装及运输条件进行评估，并且确认是否有能力处置。若乙方产生新的废物，或者废物性状发生较大的变化，或因为某种特殊原因导致某些批次废物性状发生重大变化，乙方应及时通报甲方，并重新取样，重新确认废物

名称、废物成分、包装容器、和处置费用等事项，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签订补充合同。如果乙方未及时告知甲方，则

- (a) 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 (b) 如因此导致该废物在收集、运输、储存、处置等全过程中产生不良影响或发生事故，或导致收集处置费用增加，乙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事故赔偿金、环境污染赔偿金、增加的处置费用)。
- 4、乙方需指定专人负责废物清运、装卸、核实废物的种类、废物的包装、废物的计量等方面的现场协调及处理服务费用结算等事宜。
  - 5、乙方需确定一名危险废物管理联系人，填好委托书并加盖公章，联系人需具备一部通信手机作为电子联单信息接收和回复确认用途。委托书由甲方统一交至马鞍山市环保局备案，作为电子联单系统确认信息用。
  - 6、乙方的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由乙方在安徽省危险废物在线申报系统里提出申请，经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才能通知甲方实施危废转移。

三、 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 1、甲方负责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对乙方委托的废物进行安全处置，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违约处置的相关责任。
- 2、运输由甲方负责，甲方承诺危险废物自乙方场地运出起，运输、处置过程均遵照国家有关规守执行，并承担由此带来的风险和和责任，国家法律另外规定者除外。
- 3、甲方承诺其人员及车辆进入乙方的厂区将遵守乙方的有关规定。
- 4、甲方将指定专人负责危险废物转移、处置、结算、报送资料等。
- 5、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废物的申报和废物转移审批手续，除有一些应有乙方自行去环保部门办理的手续外。

四、 废物的种类、数量、服务价格与结算方法

1、废物的种类、数量 (T)、处置费：

序号	废物种类	形态	年产量	包装方式	废物编号	废物代码	主要有害成分	处置费标准
1	废机油	固态	0.02	桶装	HW08	900-249-08	活性炭	5000 元/吨
2	废过滤棉	固态	1.5	袋装	HW49	900-041-49	过滤棉	5000 元/吨
3	废活性炭	固态	9.33	袋装	HW49	900-041-49	活性炭	5000 元/吨

危废数量以实际称重为准

2、装运费：处置费用包括运费。

3、支付方式：

处置费按甲方实际称重数据为准，乙方磅单为参考值。按每月结算一次，乙方在收到甲方开出的符合甲方行业规定的发票后十日内支付。

4、计量：以经双方签字确认的过磅单据为准

5、银行信息：

开户名称：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行马鞍山向山支行

账号：12624701040004748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1、废物包装由乙方提供；

2、甲、乙双方签订危废处置合同时，甲方向乙方收取 7000 元危险废物处置合同服务费，此服务费在合同期内有效。

3、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法令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它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甲方无法收集或处置某类废物时，甲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业务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六、其他

1、本危废处置合同一年一签，一式肆份，由甲、乙双方各贰份。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双方将采取友好协商方式合理解决。双方如果无法协商解决，应提交马鞍山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马鞍山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乙方：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章)

联络人：江永飞  
电话：13855536265

联络人：*李念顺*  
电话：*13956642080*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500557807514H(1-1)

名称 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马鞍山市雨山区向山镇陶村村  
法定代表人 龚德明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0年06月18日  
营业期限 / 长期  
经营范围 环保设备研发、加工和制造；环保技术开发，危险废物处置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及利用。（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登记机关



2017年03月09日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填报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ahcred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编 号：340504001

发证机关：安徽省环境保护厅

发证日期：2018年1月16日

法 人 名 称：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龚德明

住 所：马鞍山市雨山区向山镇陶村村

经营设施地址：马鞍山市雨山区向山镇陶村村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处置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HW01-HW06、HW08、HW09、HW11-HW14、HW16H-HW18、  
HW21-HW23、HW29、HW31-HW40、HW45、HW46、HW48-HW50

核准经营规模：焚烧 10000 吨/年（含医疗废物 1000 吨）、  
物化处理 13000 吨/年、固化及稳定化  
10000 吨/年、安全填埋 100 吨/年

有效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6 日至 2019 年 1 月 15 日

初次发证日期：2013 年 11 月 19 日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监制

#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340504001

法人名称: 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龚德明

住所: 马鞍山市雨山区向山镇陶村村

经营设施地址: 马鞍山市雨山区向山镇陶村村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处置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HW01-HW06、HW08、HW09、HW11-HW14、HW16H-HW18、

HW21-HW23、HW29、HW31-HW40、HW45、HW46、HW48-HW50

核准经营规模: 焚烧 10000 吨/年 (含医疗废物 1000 吨)、物化处理 13000 吨/年、固化及稳定化 10000 吨/年、安全填埋 100 吨/年

有效期限 自 2018 年 1 月 16 日 至 2019 年 1 月 15 日

此复印件仅用于  
再次复印无效

##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 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 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 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 20% 以上的,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 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 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

发证日期: 2018 年 1 月 16 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13 年 11 月 19 日

---

附件 5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  
道具项目检测报告



---

#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Q2018120049

样 品 类 别                      废气、噪声                       
委 托 方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检 测 类 型                      验收检测                       
报 告 日 期                      2018 年 12 月 21 日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Q2018120049

第 1 页 共 7 页

委托方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马鞍山市含山县清溪镇农民工创业园		
项目名称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样品类别	废气、噪声	采样人	罗磊、刘伟
联系人	豆念顺	联系电话	139 5664 2080
采样日期	2018 年 12 月 07 日- 2018 年 12 月 08 日	分析日期	2018 年 12 月 07 日- 2018 年 12 月 20 日
检测项目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主要 检测仪器	电子天平、多功能声级计、气相色谱仪		
检测依据 及方法	总悬浮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颗粒物: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二甲苯: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3)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检测结果	数据详见报告附页 2-6 页		
备注	无		

编制: 豆念顺

审核: 管志梅

批准: 罗磊

日期: 2018.12.21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120049

第 2 页 共 7 页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温度 (°C)	大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18.12.07	08:00-09:00	2.1	102.4	1.9	东北风
	10:00-11:00	3.9	102.3	2.1	东北风
	14:00-15:00	5.3	102.3	2.0	东北风
	16:00-17:00	2.9	102.4	1.9	东北风
2018.12.08	08:00-09:00	1.2	102.3	1.8	东北风
	10:00-11:00	2.1	102.2	1.9	东北风
	14:00-15:00	2.5	102.2	2.1	东北风
	16:00-17:00	1.1	102.3	2.0	东北风



##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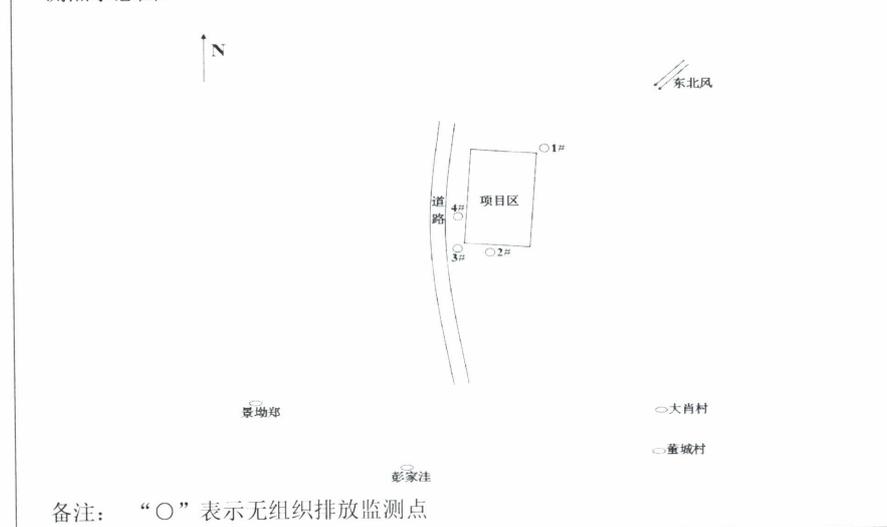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Q2018120049

第 3 页 共 7 页

###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18.12.07):

检测项目、频次	监测位置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	①	0.117	0.183	0.200	0.250
	②	0.150	0.250	0.233	0.267
	③	0.167	0.217	0.267	0.233
	④	0.133	0.267	0.283	0.217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①	1.13	1.96	1.62	1.62
	②	1.10	1.83	1.92	1.62
	③	1.05	1.76	1.84	1.94
	④	1.21	1.70	1.72	1.85
二甲苯 (mg/m <sup>3</sup> )	①	<0.01	<0.01	<0.01	<0.01
	②	<0.01	<0.01	<0.01	<0.01
	③	<0.01	<0.01	<0.01	<0.01
	④	<0.01	<0.01	<0.01	<0.01

测点示意图:





##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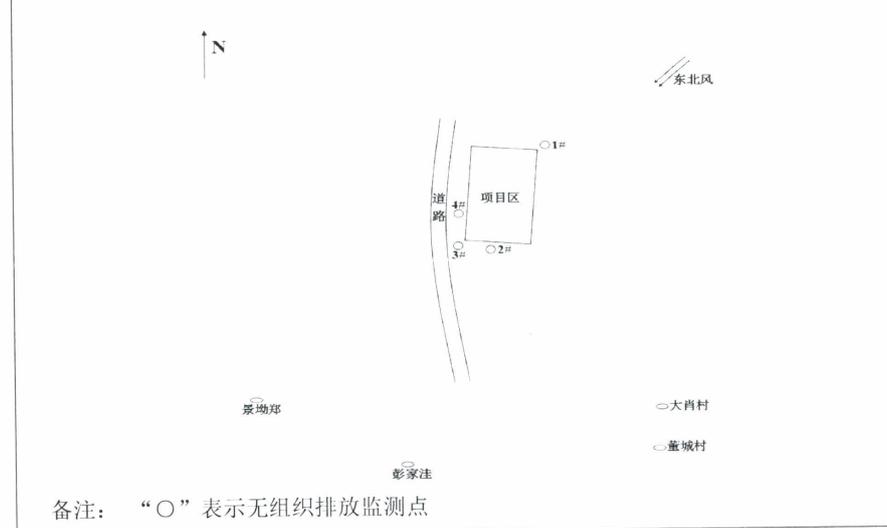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Q2018120049

第 4 页 共 7 页

###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18.12.08):

检测项目、频次	监测位置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	①	0.150	0.183	0.233	0.200
	②	0.117	0.233	0.250	0.267
	③	0.133	0.217	0.267	0.250
	④	0.167	0.200	0.283	0.233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①	1.28	1.96	1.65	1.62
	②	1.13	1.81	1.87	1.77
	③	1.19	1.74	1.84	1.67
	④	1.30	1.66	1.68	1.61
二甲苯 (mg/m <sup>3</sup> )	①	<0.01	<0.01	<0.01	<0.01
	②	<0.01	<0.01	<0.01	<0.01
	③	<0.01	<0.01	<0.01	<0.01
	④	<0.01	<0.01	<0.01	<0.01

测点示意图: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120049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第 5 页 共 7 页

污染源名称	检测项目	计量单位	检测结果					
			2018.12.07			2018.12.08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1# 切割、打磨 排气筒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15	15	15
	烟道内径	m	0.5	0.5	0.5	0.5	0.5	0.5
	烟气温度	℃	6.6	6.6	6.7	6.2	6.3	6.4
	烟气流速	m/s	22.5	22.6	22.4	22.6	22.6	22.4
	标态流量	Nm <sup>3</sup> /h	15276	15315	15194	15245	15314	15192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0	<20	<20	<20	<20	<20
	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	/	/	/	/	/
2# 喷漆废气 排气筒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15	15	15
	烟道内径	m	0.5	0.5	0.5	0.5	0.5	0.5
	烟气温度	℃	6.7	6.7	6.8	6.7	6.1	6.2
	烟气流速	m/s	15.5	15.9	16.0	15.9	15.8	16.0
	标态流量	Nm <sup>3</sup> /h	10539	10778	10886	10832	10639	10872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4.80	4.44	4.55	4.96	4.68	4.31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5.06×10 <sup>-2</sup>	4.78×10 <sup>-2</sup>	4.95×10 <sup>-2</sup>	5.37×10 <sup>-2</sup>	4.98×10 <sup>-2</sup>	4.68×10 <sup>-2</sup>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二甲苯 排放速率	kg/h	/	/	/	/	/	/
备注	无							



161200140346

##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120049

第 6 页 共 7 页

声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天气情况	阴						
监测时间	2018年12月07日09时12分至10时54分(昼间) 2018年12月07日22时01分至23时54分(夜间) 2018年12月08日10时01分至11时54分(昼间) 2018年12月08日22时05分至23时58分(夜间)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日期	等效声级 dB(A)		测点风速(m/s)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北	厂界噪声	2018.12.07	52.3	49.3	1.8	2.0
			2018.12.08	53.4	47.2	1.8	1.9
N2	厂界南	厂界噪声	2018.12.07	54.2	48.2	1.8	2.0
			2018.12.08	54.1	46.3	1.9	1.9
N3	厂界西	厂界噪声	2018.12.07	53.7	48.1	1.7	1.9
			2018.12.08	57.2	48.1	1.9	2.0
N4	厂界东	厂界噪声	2018.12.07	54.1	49.2	1.8	2.0
			2018.12.08	56.1	47.2	2.0	2.1

测点示意图:

备注: “▲” 噪声测量监测点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120049  
现场采样图:

第 7 页 共 7 页



\*\*\*报告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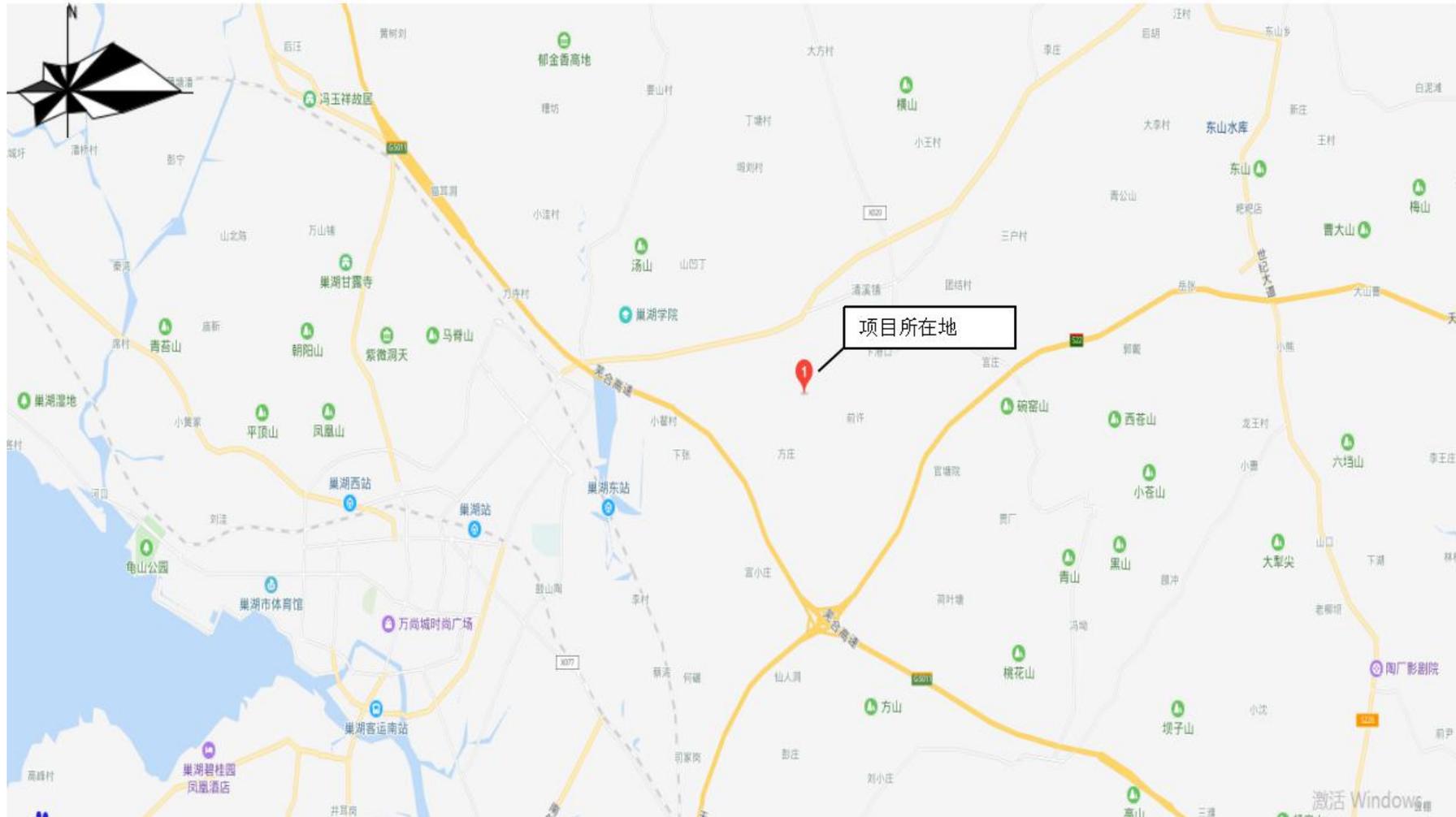
---

## 报告说明

1. 若本次检测为送检，本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2. 本检测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无批准人签字及未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部分复印无效。
3. 若受检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出复检或仲裁申请，逾期将自动视为对本检测报告无异议。
4. 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受检单位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 1666 号 7 幢  
电 话：0551-65147355 4008310035  
传 真：0551-65146977

附图 1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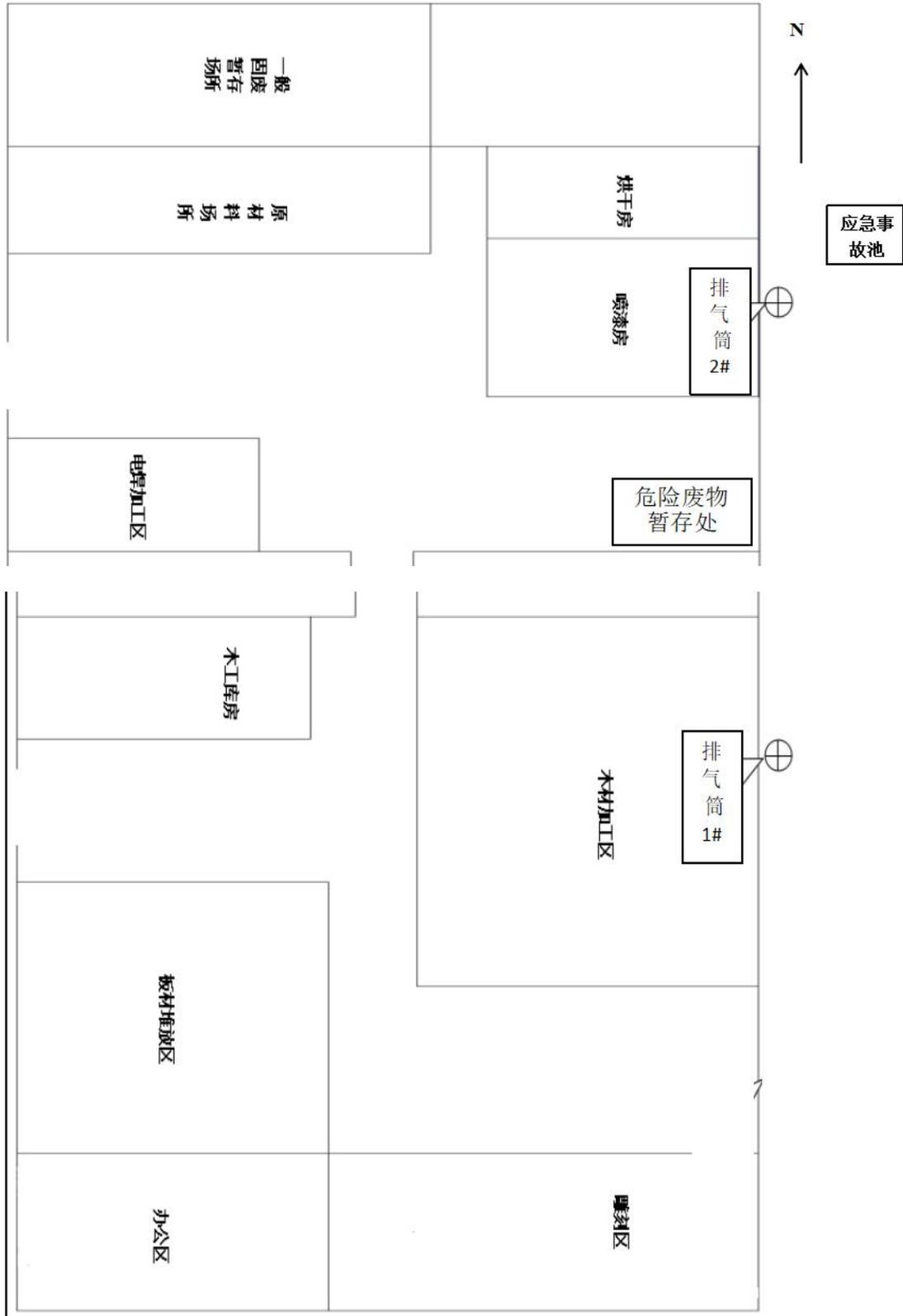
附图 2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图



附图 4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  
道具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分区防渗图



#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三同时”登记表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含山县清溪镇农民工创业园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110 木质家具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			环评单位	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含山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含环审[2018]11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5			所占比例（%）	3.13		
	实际总投资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1			所占比例（%）	3.87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22	噪声治理（万元）	4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4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18 年 12 月 16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0.183	0.2156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	0.119	0.14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 验收组意见

##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2月26日，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根据《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3000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3000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位于含山县清溪镇农民工创业园内，项目租赁2栋单层厂房，面积为3000m<sup>2</sup>。企业投资800万元，通过购买雕刻机、精密锯、电焊机等加工设备，并建设喷漆房1间，形成年产会展道具2000件、婚庆道具1000件的生产能力。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2018年9月13日项目由含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进行备案备案文号为含发改【2018】249号；

（2）2018年10月24日取得含山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3000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号为含环审[2018]110号。

（3）2018年11月项目开工建设；

（4）2018年12月建设完成。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31万元，占总投资的3.87%。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3000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涉及的主体工程、环保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

###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原环评相比无重大变化。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生产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废水经地理式一体化设施处理后外排至附近沟渠。

#### (二) 废气

建设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切割、雕刻、焊接、打磨粉尘以及喷漆烘干工程中有机废气。

项目运行过程中切割、雕刻、打磨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以及吸气管道收集后引入布袋除尘，经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进行排放。焊接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企业安装的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器收集后在厂区内排放，收集的粉尘按照一般固废进行处理。

喷漆、烘干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UV 光解以及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由 15m 高排气筒进行排放；

未能补集的有机废气以及粉尘在厂区内通过安装排气扇，加强企业通风，以此降低无组织废气的排放，降低有机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三) 噪声

项目噪声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产噪源强均位于厂房内，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基座，利用厂房隔声的措施降低噪声污染。

####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收集的粉尘、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废焊渣等一般工业固废以及危险废弃物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

(1) 一般工业固废：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为收集的粉尘、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废焊渣，企业统一收集后暂存至一般固体废弃物暂存处，收集后统一交给物质回收部门进行处理。

(2) 生活垃圾：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以及含油抹布收集后统一交给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3) 危险废弃物：企业危险废弃物主要有废机油、废活性炭、废过滤棉，企业设置危险废弃物库，危险废弃物统一收集暂存至危险废弃物库。收集后统一交给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其中危险废弃物库占地面积为 20m<sup>2</sup>，使用防渗树脂进行防渗处理，将危险废弃物暂存至危险废弃物库。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可知：

(1) 废气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厂界下风向3个点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甲苯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监控点最高值。企业喷漆废气排气筒（2#）各频次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15m高排气筒对应的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排放限值要求；企业切割、雕刻废气排气筒（1#）各频次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15m高排气筒对应的颗粒物排放限值要求。

验收期间无组织废气以及有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2)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

(3) 总量达标分析

验收期间，根据计算可知企业非甲烷总烃总量控制指标为0.142t/a，粉尘总量控制指标为0.2156t/a。由于非甲烷总烃 $0.119\text{t/a} < 0.142\text{t/a}$ ，粉尘 $0.183\text{t/a} < 0.2156\text{t/a}$ 。因此企业非甲烷总烃、粉尘总量均达标排放。

验收期间污染物总量达标排放。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相关规定，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年产3000件会展婚庆道具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评审批手续齐备，配套的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设施基本落实，监测的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基本具备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建议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马鞍山和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1日  
张和春 (签字)